

理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 招生改革方案

一、学院简介

理学院有数学、物理科学与技术、统计学、工程结构与力学 4 个系，有物理实验中心、力学实验中心 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射频微波应用湖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高压物理与新材料研究中心、玻璃钢复合材料结构检测实验室、射频与微波技术研究中心、建模仿真与智能控制研究中心、工程结构与新材料力学研究中心等 5 个校级科研基地。

理学院 292 名职工中专任教师 249，博士生导师 30 名、教授 53 名、副教授 126 名，获博士学位占 64.04%，在国外获得学位或在国外进修访问一年及以上占 45.38%；教师队伍中有中组部“千人计划”特聘专家 1 人，教育部首批“长江学者青年项目”获得者 1 人，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1 人，省“百人计划”特聘专家 1 人，省“楚天学者”特聘专家 2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省级教学名师 2 人。

理学院具有力学 1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含二级学科博士点 4 个，还设有博士后流动站），4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含二级学科硕士点 19 个）；力学、物理学 2 个一级学科为省级重点学科，物理学 2015 年进入 ESI 全球学科排名前 1%。现有博士、硕士研究生 367 人，2009 年开始招收外国留学生。学院还与英国著名高校巴斯大学、谢菲尔德大学、布里斯托大学，美国北卡罗来纳大学夏洛特分校等建立了联合培养本科生、研究生及合作开展科学研究的关系。

理学院在科研上，曾获国家科技发明二等奖、科技进步二等奖、教育部高校科研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湖北省自然科学一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及其他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10 项；承担国家 973、863 重大科研项目，每年获批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0 多项，年科研经费总额接近 1500 万元，一批年轻学者陆续在国际顶尖杂志发表一系列高水平的论文，特别是 2011 年黄海军博士作为第一作者在《Nature》上发表了学术论文，填补了学校一项空白。教学上，曾获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 3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17 项，国家精品课程 2 门，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 1 门，国家精品视频公开课 1 门，全国大学生素质教育精品通选课 2 门，省级精品课程 11 门，出版教材 80 部，其中国家“十五”规划教材 3 部，“十一五”规划教材 3 部，“十二五”规划教材 3 部，国家精品教材 1 部。

学院职工文体活动丰富多彩，2012 年获校太极拳展演一等奖，2014 年获校“春之声 师生同歌”比赛二等奖，2013 年、2014 年、2015 年连续 3 次获校教工羽毛球男女混合团体比赛冠军，多次荣获校“二级教代会制度建设先进单位”和“分工会先进集体”称号，2016 年院工会荣获省“模范职工小家”称号。五年来在学校二级目标考核中年年以全优的成绩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学校对理学院建设非常重视，“十一五”期间在南湖新校园新建 3 万平米理学院楼群，并于 2009 年完成整体搬迁。“十二五”期间学校更是加大理学学科的支持力度，在基础课程与专业教学实验室、科研基地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大幅度增加投入，极大地改善了学院的办学条件，提升了科研水平，为培养高质量的人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考生参加“申请--考核”制报名基本条件

符合《武汉理工大学 2019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

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及成员

组长：翟鹏程 李延瑾

副组长：杨应平 汪星刚

成员：刘冬梅 晏石林 刘立胜 肖新平 陈建中

四、学院专家组组成原则

理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专家库，专家库成员由理学院全体力学学科博导和具有高级职称的校内外力学学科人员（需指导过一届及以上博士毕业生或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组成。学院根据力学学科特点、选拔方式、生源情况和考核流程从专家库中挑选 5-7 专家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专家组，专家组负责理学院当年博士研究生申请材料的审核、学院考核、面试等相关工作，专家组成员及组长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五、选拔流程

1、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 <https://account.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考生申请

(1)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此表需要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应届毕业生由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签署意见并盖章。

(2) 一份报考导师接收函，并且要接收导师亲笔签名；

(3) 两份力学学科或相近学科教授推荐信；

(4) 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申请者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6) 身份证、研究生证（应届生）、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7) 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8)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9) 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10)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11) 申请者的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岁。

(12) 博士期间科研工作设想：申请者结合自己的已有研究和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需要，独立撰写一份科研工作设想。主要内容包括：课题题目、研究背景、研究内容、主要存在的问题、拟解决的方案与研究途径、可能取得的结果及可行性分析等，必要时列出相关参考文献。（其独立撰写与所列内容各部分的合理性将作为面试的主要考核内容之一）

(13) 所有申请者需提交一份已开展研究工作的详细介绍（包括研究主题、采用的主要研究途径或方式、解决问题的创新程度、所取得结果的进展与意义）。已获硕士学位的申请者还须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硕士生则须提交硕士学位论文的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将作为面试的主要考核内容之一）

申请材料由考生直接提交或快递至武汉理工大学理学院 207 办公室，周老师收，邮编 430070，电话 027-87651826

3、专家组审核

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整理所有申请材料，提交学院专家组按选拔流程考生申请中的(1)~(13)条进行逐一审核，审核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由学院公布进入后续考核。学院将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信息公布在本单位网页上，网址：<http://ssci.whut.edu.cn/>。

六、学校考试

考试科目：外国语（满分 100 分）考试，

学校组织的外国语考试，占总成绩比例 20%。

拥有雅思 6.5 分或托福 85 分有效成绩的申请考生，可免英语考试，并按该分值占总分的比例进行折算；在境外大学学习两年及以上并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考试，也可申请面试，根据该生在境外大学相应课程成绩进行折算。

七、学院考核

1、笔试，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比例 45%。主要考核以

下几个方面：

1) 学术素养与力学基础：主要考核考生掌握力学基础知识的深度与广度，考生的知识结构以及力学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研究能力和方法；不指定参考书，考试时间为 2 小时，满分 70 分。

2) 专业英语能力：主要考核与力学学科相关的专业英语翻译与科技论文的写作能力，形式为英译汉、汉译英两种方式。不指定参考教材，考试时间为 1.5 小时，满分 30 分。

2、面试，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 35%。主要考核以下几个方面：

(1) 学术潜质：答辩必须采用 PPT 形式，进行公开答辩，满分 90 分。答辩报告内容包括：考生个人基本信息（含毕业学校、专业、发表论文等），已开展科研工作与取得的成果（含解决的主要问题及途径、主要进展及其本人的主要贡献等）；博士期间的研究工作设想（结合提交的相应书面材料进行）。PPT 报告时间 20 分钟，提问答辩时间约 10 分钟。面试小组将根据申请人答辩情况，从课题背景了解程度、研究成果、科研技能、科研潜力以及语言运用与表达等几个方面进行评分。其中：① 课题背景（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硕士阶段研究领域国内外相关文献的阅读，对研究动态的掌握，以及对课题意义的认识；② 研究成果（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已经取得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已发表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以及申请和授权专利情况；③ 科研技能（2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科研所需的分析能力和数据处理能力的掌握情况；④ 科研潜力（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是否具有专业思维的敏感性和创新能力；⑤ 语言运用与表达（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 PPT 制作质量、答辩过程中口头表述能力以及回答问题情况、专业英语掌握情况等。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核申请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态度、道德品质等。满分 10 分。

考试时间：2019 年 3 月 10 日早上 8:30，考试地点：理学院力学楼 513。

八、拟录取

- 1 拟录取规则：按力学学科排序，由高分往低分录取；
- 2 总分计算：外国语 20%+笔试 45%+面试 35%；
- 3 考生如果在力学学科或相关学科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可以经导师推荐、学院考核、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直接被拟录取并进行公示。（高水平论文指汤森路透 JCR 期刊 Q1、Q2 区和高被引论文）

九、工作进度安排

- 2019 年 1 月 2 日— 2 月 22 日，考生网上报名、缴费；
- 2019 年 2 月 25 日前，考生向学院提交申请；
- 2019 年 3 月 4 日前，学院完成资格审核并按照规定要求提交汇总材料；
- 2019 年 3 月 9 日，学校组织外语考试；
- 2019 年 3 月 10 日，理学院组织考核；
- 2019 年 3 月 30 日前，学院完成复试并按照规定要求提交拟录取汇总材料。